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文件

院字〔2016〕5号

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加强考风建设管理 办法

考试公平,不仅关系到考生的个人命运,也关乎学校人才培养的成败,更关乎社会和谐稳定以及诚信体系的构建。

- 一、组织诚信考试主题班会。每学期要求辅导员以班级为单位组织一次诚信考试主题班会,做好考试纪律的宣传、教育工作,贯彻"防重于治"的原则,让学生知晓违纪、作弊应承担的责任、后果及其危害,克服侥幸心理,增强遵守考纪、诚信做人的自觉性。班会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:
- (一)组织学习《广西大学考场规则》。重点强调:考生不得将任何书籍、讲义、笔记本、资料等文字材料(开卷考试允许携带的除外)以及草稿纸、手机、有储存或者传递信息功能的电子设备(如电子词典、电子存录设备)等带入考场,已带入考场的上述物品,必须集中放至监考人员指定的地点,其中电子设备必须关机。开考后如发现上述物品放置在身上或身旁的,一律按违规论处。
 - (二)组织学习《广西大学学生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第四至第十条。

重点强调:考试过程中被发现携带手机(无论是否开机)或携带与考试内容相关的材料或电子设备,即认定为考试作弊,将给予留校察看处分,取消学位授予资格,取消免试攻读硕士资格,取消当学期评奖评优资格;发现代考的,双方均开除学籍。

- 二、召开教师监考工作会议。学院每学期组织一次监考工作会议,会议应包括以下内容:
- (一)改革学业评价方法。由期末一次性考核,改变为课程授课全过程考核;改革考试考核内容和方式,注重考查学生运用知识分析、解决问题的能力,探索非标准答案考试;主动降低期末考试成绩所占总成绩比例。
- (二)组织学习《广西大学监考人员管理办法》,并要求监考人员在考试前完成《考场记录表》反面的《考生须知》的"监考宣读部分"和"黑板抄写部分",对个别迟到的学生应单独告之。强调:未按规定严格执行监考职责的,将按《广西大学关于教学差错与事故的处理办法》进行严肃处理。
- (三)组织学习《广西大学学生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,要求监考人员对考试违规行为及时制止并如实填写考场记录表(考场记录表中的违纪/舞弊方式应按《处理办法》中明确的违规行为填写,如"携带具有发送或者接收信息功能的设备"等);收缴违规使用的材料或工具;将考场记录表、舞弊试卷、舞弊材料或工具报现场考务办公室或教务处学籍科。
 - (四)要求监考人员监考前严肃强调考场纪律,在监考过程中主动发

现、大胆查处学生考试违规行为, 斩断考生考试违规的念头。

- 三、加强考试期间巡视。学院制定巡视工作方案,设立"考风考 纪" 举报电话, 院系领导亲自参与巡视, 明确每一场考试的巡视负 责人, 逐个考场讲行巡查, 主要巡查内容包括:
- (一) 监考人员是否正常到岗,是否严格执行监考职责,考场秩序是 否井然。
 - (二) 考生是否按规定隔位就坐,是否按规定出示和放置学生证件。
- (三)考生携带的书包、书籍、手机及其他资料是否按规定放置在学 生在考试中不可接触的指定地点。
- (四)巡视过程中,对发现的任何考生违规苗头应主动核实,如发现 学生考试违规, 应当场没收考券, 记下违规考生信息, 与监考人员一 起对考生按违规处理程序进行处理。

巡视过程, 应主动询问监考人员是否向考生强调考试纪律, 每考 场巡视时间不少于 5 分钟,巡视结束后在考场记录表上签名。 本办法从 2016 年 12 月 12 日开始实施。

> 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 2016年12月12日

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办公室

2016年12月12日印发